

广州市云饺皇食品有限公司 1654 吨/年方便食品 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市云饺皇食品有限公司组织编制了《广州市云饺皇食品有限公司 1654 吨/年方便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表》”）。

2024 年 6 月 19 日，由广州市云饺皇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及 2 位技术评审专家、环保工程设计单位等代表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广州市云饺皇食品有限公司 1654 吨/年方便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以下称“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表》，并对项目现场及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钟盛路 38 号 6 栋 103，建设内容为年产生面条 150 吨、速冻饺子皮 387 吨、速冻云吞皮 387 吨、速冻饺子肉馅 730 吨；项目租用 1 栋 2 层厂房的部分首层区域进行生产总建筑面积 500 平方米；主要设备有搅拌机 2 台、压面机 6 台、叠皮机 3 台、肉类清洗机 1 台、切肉机 2 台、切块机 2 台、切丁机 2 台、单轴搅拌机 2 台、包装机 2 台、水分测定仪 1 台等；员工 10 名，内部不安排食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第 1 页 / 共 4 页

验收工作组签名：

张礼榆

韩南祥

韦宇佳 姜小华



本项目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1 月委托广州光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4 月通过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审批，批复文号为“穗环管影（番）〔2024〕24 号”。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内容为：本项目《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述的建设内容，以及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竣工后，实际建设内容与《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述内容基本一致，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生产车间已经密闭。

（二）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分别排入市政集污管网，送钟村净水厂处理。项目设置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放口各 1 个。

（三）厂区内的噪声设备已经落实减振、消声、隔音处理措施。

（四）废紫外线灯管等危险废物已经设置专用贮存场所存放，并委托具备相应处理资质的单位转移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5 月委托广东共利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为 80%以上，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气

厂界外下风向颗粒物浓度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验收工作组签名：

张礼彬

韩奋祥

韦宇佳 吴小华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要求。

（二）废水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浓度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要求。

（三）噪声

项目落实隔声措施后，昼夜厂界噪声排放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的 3 类标准要求。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一）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不作要求。

（二）水污染物总量

本项目产生的水污染物包括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排放量不超过 5638.23 吨/年（22.6 吨/日），生活污水排放量不超过 90 吨/年（0.36 吨/日），COD、氨氮总量控制指标纳入钟村净水厂总量指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均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总量控制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的各项污染物经处理后，其排放均符合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项目建设和运营未对当地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一）验收结论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基本符合《报告表》及其批复的内容，基本

张礼榆

韩南峰

韦宇佳 姜一峰

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和要求，污染物经处理后已实现达标排放。
经讨论，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 后续要求

1. 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并按照环保部门的最新要求执行。
2. 加强危险废物贮存管理措施。
3. 按照国家和地方关于环境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要求，做好相关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验收工作组

2024 年 6 月 19 日

第 4 页 / 共 4 页

验收工作组签名：

张礼梅

韩春祥

韦宇佳 吴以华



广州市云饺皇食品有限公司 1654吨/年方便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2024年6月19日)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 姓名	参会人员 职称	参会人员 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 身份	签名
1	广州市云饺皇食品有限公司	张礼楠	负责人	13669632898	建设单位	张礼楠
2	广州市绿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韩奇峰	负责人	13602260136	设计、施工单位	韩奇峰
3	广州尚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吴以仁	高工	15989036502	技术专家	吴以仁
4	广东中科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韦宇佳	工程师	18928791742	技术专家	韦宇佳

注：1、“参会单位名称”应写单位全称；2、“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应填写“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专家”之一；3、所有栏目应正楷亲笔填写。

